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4-057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分享经营成果，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 2024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合理考虑当期业绩、资金状况，经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周劲松先生提议，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325,880.94 元，累计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334,236,267.38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939,793.61 元，累计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53,734,783.21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本次利润分配以公司母公司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53,734,783.21 元为利润分配的依据。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及回购账户库存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现有股本 450,969,159 股，扣除回购账户 3,310,000 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50,000 股，以 447,609,159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4,760,915.90 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1.23%。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后续制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将考虑已派发的中期利润分配因素。

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因股份回购、

回购股份注销、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回购股份完成非交易过户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则公司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回购专户股份及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50,000 股不参与分配），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盈利能力、财务状况、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提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快速成长的经营成果；实施本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三、本次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同时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实现高质量、稳定性、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8 月 22 日